1. 论文已发表的，请提供：录用通知或接收函和论文全文（pdf），同时，指导教师在录用通知或接收函上签署“情况属实”字样，并签名。  
2. 论文已撰写或已投稿未发表，请提供：论文全文（pdf），同时，指导教师在论文全文上签署下列字样，并签名。

（1）若论文撰写并投稿，请签署 “论文已撰写并投稿\*\*\*期刊”字样。

（2）若论文撰写但未投稿，请签署“论文已撰写”字样。

3. 专利已申请或撰写未获批，请提供：专利全文（pdf），同时，指导教师在专利全文上签署下列字样，并签名。

（1）专利已申请未获批，请签署“专利已申请”字样。

（2）专利已撰写未申请，请签署“专利已撰写”字样。  
4. 专利已获批，请提供：专利证书扫面件（pdf），同时，指导教师在专利证书扫描件上签署“情况属实”字样，并签名。

上述材料，请将指导教师签字的纸质版扫描，打包发送至通知中的指定邮箱，纸质版（1份）待结题验收后与结题报告等材料一并提交人事和保障办公室。